

## 浙江大学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出访报告公示

基 本 信 息	团组名称	浙江大学李寒莹 1 人出访		
	出访期限	2020-01-19 至 2020-01-21	在外时间	总天数 3 天
	出访国家 (地区) (含过境)	韩国,首尔		
出 访 报 告	<p>一、 访问情况：</p> <p>应韩国汉阳大学邀请，浙江大学李寒莹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赴韩国汉阳大学参加纳米科技研究所年度研讨会，并开展学术交流。</p> <p>二、 访问成果</p> <p>与全球参会的高分子科学家进行了深入交流，确定了科研合作意向。</p> <p>三、 工作建议</p> <p>无</p>			

备注：1. 团组（或本人）执行本次因公出访任务情况良好，主要任务、日程安排、团组成员等与任务申报时一致，如不一致，需详细说明；2. 须于回国（境）后一个月内在本单位内部完成出访报告公示。